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4 月　　日
發文字號：屏檢錦　莊 106 執聲他 131 字第 07643 號
附件：如文

主　　旨：公告發還本署 84 年度執字第 2889 號楊秀鳳等麻醉藥品條例案等刑事保證金，**詳如公告招領清冊**。

依　　據：刑事訴訟法施行法第 7 條之 7 第 2 項及刑事保證金存管計息及發還作業辦法第 19 條。

公告事項：

一、 冊列刑事保證金，自繳納之翌日起至 107 年 2 月 27 日止已逾 10 年，其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不能發還，依法特此公告招領。

二、 應受發還人自公告之日起，得以下列方式聲請發還刑事保證金、利息：

(一) 具保人同意依撥匯方式發還者，得填具發還刑事保證金、利息撥匯本人帳戶同意書（附件），連同國庫存款收款書刑事保證金繳納收據聯（第一聯）（遺失本聯者，得以切結代之）、帳戶存摺影本、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雙掛號方式寄送本署(地址：屏東縣屏東市棒球路 11 號)，並於信封封面註明案號及原機關。

(二) 具保人不同意以撥匯方式發還者，請具保人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印章（或以簽名代之）、國庫存款收款書保證金繳納收據聯(第一聯)（遺失本聯者，得以切結代之），至本署辦理具領手續。

(三) 具保人死亡者，其法定繼承人同意依撥匯方式發還者，全體繼承人應填具發還刑事保證金、利息撥匯

本人帳戶同意書，連同帳戶存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具保人之死亡證明書或除戶戶籍謄本及全體繼承人現在之身分證明文件、繼承系統表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以雙掛號方式寄送本署，並於信封封面註明案號及原機關。

（四）具保人委任他人代領刑事保證金、利息者，代理人應提出經公（認）證之委託書、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印章（或以簽名代之）及國庫存款收款書刑事保證金繳納收據聯（第一聯）。委任人在國外、大陸地區、香港或澳門者，應提出三個月內經依下列方式辦理驗證之委任書或授權書：一、在國外者，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二、在大陸地區者，經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四條第一項所定機構或依第二項規定受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三、在香港或澳門者，經行政院於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代領金額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且代理人為具保人之配偶或成年直系親屬者，委託書得免經公（認）證。但應提出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或其他足以證明上述配偶或親屬關係文件，以供審核。

三、 自公告之日起已滿 2 年，無人聲請發還者，刑事保證金及利息歸屬國庫。

四、 本案承辦人：　莊股書記官，電話：(08)7535211 轉 5718。

檢察長 林錦村

檢察官陳新君決行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84 年度執字第 2889 號	楊秀鳳	楊國璋	20,000	82/10/16 刑 00013964 號	82 年度偵字第 5885 號
84 年度執字第 651 號	曾恩發	曾恩忠	30,000	82/11/03 刑 00014044 號	82 年度偵字第 5923 號
83 年度執字第 3043 號	呂成鼎	呂松峰	20,000	82/11/11 刑 00014086 號	82 年度偵字第 6417 號
83 年度執字第 3313 號	林勝吉	李興昌	10,000	82/12/29 刑 00014300 號	83 年度偵字第 238 號
84 年度執字第 2197 號	曾明富	不詳（雄檢匯入）	150,000	83/02/08 刑 00000290 號	雄檢 82 年度偵字第 18816 號
83 年度執字第 2340 號	甯建國	不詳（雄檢匯入）	40,000	83/02/17 刑 00000295 號	雄檢 83 年度偵字第 1808 號
84 年度執字第 3056 號	陳清信	不詳（雄檢匯入）	50,000	83/06/20 刑 00000336 號	雄檢 83 年度偵字第 1808 號
86 年度執字第 2 號	許紅塗	謝麗雲	20,000	93/12/17 刑 00014342 號	83 年度偵字第 410 號
83 年度執字第 2617 號	洪振馨	陳志揚	50,000	83/01/26 刑 00014393 號	83 年度偵字第 679 號
83 年度執字第 2668 號	李世光	李金旺	20,000	83/05/17 刑 00014877 號	83 年度偵字第 3059 號
85 年度執字第 2235 號	曾明富	劉卻銀	50,000	83/11/09 刑 00015797 號	83 年度偵字第 6978 號
84 年度執字第 3732 號	陳清波	賴清隆	30,000	83/08/17 刑 00015330 號	83 年度偵字第 4232 號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84 年度執字第 329 號	查光智	林崑成	20,000	刑 00015390 號	83 年度偵字第 5387 號
85 年度執他字第 626 號	林美伶	楊經國	30,000	刑 00015411 號	83 年度偵字第 5160 號
84 年度執字第 747 號	宋清瓊涼	宋順趕	50,000	刑 00015440 號	83 年度少連偵字第 116 號
84 年度執字第 525 號	林世茂	林娟娟	20,000	刑 00015451 號	83 年度偵字 5581 第號
84 年度執字第 2887 號	鍾智信	蔡惠珍	30,000	刑 00015484 號	83 年度偵字第 5665 號
89 年度執他字第 1343 號	劉子逸	劉立全	30,000	刑 00015494 號	83 年度偵字第 5708 號
91 年度執字第 2526 號	陳美雲	張麗香	150,000	83/10/19 刑 00015707 號	83 年度偵字第 5812 號
86 年度執字第 1811 號	陳日新	周德屏	50,000	83/10/28 刑 00015750 號	83 年度偵緝字第 56 號
84 年度執字第 771 號	林福乾	門福永	50,000	83/11/17 刑 00015788 號	83 年度偵字第 7025 號
84 年度執字第 747 號	宋清涼	宋羅好	30,000	刑 00015830 號	83 年度偵字第 6885 號
85 年度執字第 684 號	陳明聰	蔡秀玉	30,000	83/09/30 刑 00100052 號	83 年度偵字第 6074 號
84 年度執字第 2591 號	郝美瑜	鄭世文	20,000	刑 00016004 號	84 年度偵字第 396 號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84 年度執字第 1773 號	李文豹	洪博雄	10,000	刑 00016175 號	84 年度偵字第 1049 號
84 年度執字第 3772 號	賴文紹	賴歡如	30,000	84/08/21 刑 00017108 號	84 年度偵字第 5426 號
85 年度執他字第 58 號	吳正雄	吳好	50,000	84/09/11 刑 00017196 號	84 年度偵字第 5699 號
86 年度執字第 25 號	賴招學	潘意如	50,000	84/09/27 刑 00017282 號	84 年度偵字第 5490 號
86 年度執字第 1559 號	王亮程	張正春	100,000	84/11/01 刑 00017434 號	84 年度偵字第 6658 號
86 年度執字第 614 號	林家興	不詳（南檢匯入）	20,000	85/02/28 刑 00000457 號	85 年度偵字第 1111 號
86 年度執字第 2159 號	黃金鑒	陳施逸敏	30,000	85/01/19 刑 00017659 號	85 年度偵字第 646 號
85 年度執字第 1774 號	柯美惠	柯傳志	10,000	85/02/05 刑 00017796 號	85 年度偵字第 1006 號
86 年度執字第 900 號	鄭志明	鄭弼鍾	30,000	85/02/26 刑 00017894 號	85 年度偵字第 1323 號
86 年度執字第 1069 號	董太平	董太山	20,000	刑 00017905 號	85 年度偵字第 1625 號
86 年度執字第 370 號	李文福	王月娥	50,000	刑 17914 號	85 年度偵緝字第 36 號
86 年度執字第 2305 號	陳茂辛	陳間清	20,000	85/03/15 刑 00017957 號	85 年度偵字第 1927 號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86 年度執緝字第 378 號	鄭順益	鄭清涼	50,000	85/03/20 刑 00017973 號	85 年度偵字第 2016 號
85 年度執字第 3064 號	葉連清	謝文勝	10,000	85/04/10 刑 00018027 號	85 年度偵字第 2395 號
86 年度執字第 2311 號	劉台安	劉屏國	30,000	85/05/20 刑 00018237 號	85 年度偵字第 3345 號
89 年度執字第 1472 號	楊順喜	蔡兆貞	30,000	85/10/03 刑 00018904 號	85 年度偵字第 6751 號
89 年度執字第 8 號	賴文齊	蔡美鄉	10,000	85/10/29 刑 00019005 號	85 年度偵字第 7262 號
86 年度執字第 2559 號	李坤雲	李添湧	30,000	85/11/04 刑 00019036 號	85 年度偵字第 7493 號
86 年度執他字第 1425 號	朱增穗	朱全成	50,000	85/12/16 刑 00019271 號	85 年度偵字第 8806 號
85 年度執字第 2607 號	江正忠	吳壽宗	20,000	85/07/10 刑 00100275 號	85 年度偵字第 4740 號
87 年度執字第 380 號	潘秀美	吳德萬	20,000	85/08/21 刑 00100289 號	85 年度偵字第 5015 號
87 年度執緝字第 69 號	張和平	吳德萬	20,000	85/08/21 刑 00100290 號	85 年度偵字第 5015 號
86 年度執字第 1035 號	葉金福	尤恆娥	50,000	85/12/04 刑 00100310 號	85 年度偵字第 8432 號
87 年度執他字第 311 號	李秀專	陳召涓	30,000	86/01/10 刑 00019377 號	86 年度偵緝字第 11 號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86 年度執字第 1472 號	楊順喜	楊能	30,000	86/01/15 刑 00019396 號	86 年度偵字第 638 號
87 年度執緝字第 70 號	潘秋冬	林佑泰	20,000	86/01/28 刑 00019475 號	86 年度偵字第 957 號
86 年度執字第 1859 號	林建興	劉連枝	100,000	86/03/07 刑 00019761 號	86 年度偵字第 2140 號
86 年度執字第 1864 號	潘秋蓮	陳國新	20,000	86/03/18 刑 00019816 號	86 年度偵字第 2396 號
88 年度執字第 85 號	柯俊明	柯美貞	20,000	86/05/16 刑 00 號	86 年度少連偵字第 110 號
88 年度執他字第 1205 號	宋正郎	紀坤耀	60,000	86/06/14 刑 00020400 號	86 年度偵字第 3981 號
87 年度執字第 1131 號	費克銘	陳泰森	20,000	刑 00020551 號	86 年度偵字第 5461 號
88 年度執他字第 127 號	林世峰	吳幸穗	30,000	86/07/29 刑 00020652 號	86 年度偵字第 6198 號
86 年度執他字第號	蔡賢亮	蔡淑貞	30,000	86/08/14 刑 00020745 號	86 年度偵字第 6654 號
87 年度執字第 1051 號	丁海洋	盧欽益	20,000	86/08/19 刑 00020780 號	86 年度偵字第 6755 號
91 年度執字第 2005 號	李文添	王榮添	30,000	86/08/25 刑 00020807 號	86 年度偵字第 5146 號
88 年度執他字第 298 號	魏福欽	郭靜芬	20,000	86/09/22 刑 00020940 號	86 年度字第 7661 號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93 年度執他字第 352 號	林正坤	陳順和	50,000	8612/04/刑 00021258 號	86 年度偵字第 9305 號
88 年度執字第 52 號	尤光華	邱炳財	30,000	86/12/16 刑 00021298 號	86 年度偵字第 9514 號
89 年度執字第 20 號	吳幸穗	姚董素梅	20,000	87/02/10 刑 00021449 號	87 年度偵字第 988 號
88 年度執字第 307 號	莊榮仁	吳朝景	20,000	87/03/11 刑 00021556 號	87 年度偵字第 1720 號
87 年度執他字第 1900 號	李春賢	李謝月枚	10,000	87/07/01 刑 00021917 號	87 年度偵字第 4365 號
89 年度執字第 711 號	王成樑	不詳	10,000	87/10/01 刑 00700645 號	87 年度偵字第 7233 號
87 年度執他字第 1836 號	張敏中	徐玉錢	20,000	87/09/04 刑 00700651 號	87 年度偵字第 2683 號
88 年度執字第 1016 號	徐正茂	黃民雄	30,000	88/01/25 刑 00022503 號	88 年度偵字第 685 號
89 年度執他字第 141 號	陳桂梅	黃賢男	20,000	刑 00022572 號	88 年度偵緝字第 69 號
89 年度執字第 1982 號	王明山	林佳祥	10,000	刑 00022699 號	88 年度偵字第 1727 號
88 年度執他字第 1371 號	夏偉松	陳漢泉	30,000	88/03/06 刑 00022709 號	88 年度少連偵字第 44 號
89 年度執字第 279 號	武義明	蔡曜聰	10,000	88/10/19 刑 00023387 號	88 年度偵字第 6999 號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89 年度執他字第 543 號	黃惠蘭	林信助	30,000	88/12/27 刑 00023654 號	89 年度偵字第 106 號
89 年度執字第 1201 號	潘政治	梅榕珠	10,000	89/01/24 刑 00023743 號	89 年度偵字第 634 號
89 年度執字第 1099 號	簡金添	簡金發	10,000	刑 00023912 號	89 年度偵字第 1506 號
92 年度執字第 454 號	洪明峰	蔡誌明	20,000	刑 00024199 號	89 年度偵字第 3429 號
91 年度執字第 1488 號	梁志偉	李文彬	10,000	89/08/17 刑 00024415 號	89 年度偵字第 4747 號
91 年度執字第 1488 號	侯能強	李文彬	10,000	89/08/17 刑 00024416 號	89 年度偵字第 4747 號
91 年度執字第 2418 號	李正明	林世忠	50,000	89/10/23 刑 00024639 號	89 年度偵字第 6029 號
90 年度執字第 2522 號	王燕卿	洪麗敏	20,000	89/11/02 刑 00024678 號	89 年度毒偵字第 2284 號
92 年度執字第 431 號	林明賜	許俊文	50,000	90/01/15 刑 00024922 號	90 年度偵字第 509 號
91 年度執字第 252 號	郭志成	陳俊男	20,000	90/01/16 刑 00024931 號	90 年度偵字第 555 號
91 年度聲撤戒二字第 34 號	溫基文	郭世芳	20,000	90/01/20 刑 00024967 號	90 年度毒偵字第 235 號
90 年度執他字第 1449 號	王愛珠	廖碧玲	10,000	90/04/02 刑 00025229 號	90 年度偵字第 2181 號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90 年度執字第 2787 號	鄭達雄	鄭曉娟	10,000	90/06/11 刑 00025511 號	90 年度偵字第 3745 號
91 年度執字第 1328 號	吳仁雄	吳仁賢	50,000	刑 0025757 號	90 年度偵字第 6019 號
91 年度執他字第 1107 號	陳忠明	徐雲	20,000	90/08/09 刑 00025781 號	90 年度偵字第 5118 號
91 年度執字第 1768 號	孫榮隆	林麗秀	5,000	90/08/28 刑 00025877 號	90 年度偵字第 5470 號
91 年度執字第 311 號	熊文彬	何慧蘭	30,000	90/09/25 刑 09000041 號	90 年度毒偵字第 1597 號
93 年度執字第 705 號	潘春櫻	潘炳伸	10,000	92/02/24 刑 00027336 號	92 年度偵字第 1403 號
87 年度執字第 283 號	吳文銓	涂素琴	50,000	86/10/21 刑 00021090 號	86 年度偵字第 6114 號
88 年度執字第 642 號	陳雅菁	不詳（高雄地檢匯入）	20,000	86/01/14 刑 00700525 號	89 年度偵字第 366 號
88 年度執字第 642 號	陳玉青	不詳（高雄地檢匯入）	40,000	86/01/14 刑 00700527 號	89 年度偵字第 366 號
90 年度執字第 2524 號	丁中淵	塗文瑞	20,000	88/10/18 刑 00023380 號	88 年度偵字第 6968 號
89 年度執字第 1399 號	張家文	張東永	20,000	88/11/02 刑 00023447 號	88 年度偵字第 7274 號
93 年度執他字第 927 號	王春貴	呂新發	30000	刑 00024830 號	89 年度偵緝字第 284 號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年3. 21 月　日
發文字號：屏檢錦　莊 106 執聲他 131 字第　號
附件：如文　08476

主　旨：公告發還本署 89 年度執字第 268 號郭明光等麻醉藥品管理條例案等刑事保證金，**詳如公告招領清冊**。

依　據：刑事訴訟法施行法第 7 條之 7 第 2 項及刑事保證金存管計息及發還作業辦法第 19 條。

公告事項：

一、冊列刑事保證金，自繳納之翌日起至 107 年 2 月 27 日止已逾 10 年，其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不能發還，依法特此公告招領。

二、應受發還人自公告之日起，得以下列方式聲請發還刑事保證金、利息：

（一）具保人同意依撥匯方式發還者，得填具發還刑事保證金、利息撥匯本人帳戶同意書（附件），連同國庫存款收款書刑事保證金繳納收據聯（第一聯）（遺失本聯者，得以切結代之）、帳戶存摺影本、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以雙掛號方式寄送本署(地址：屏東縣屏東市棒球路 11 號)，並於信封封面註明案號及原機關。

（二）具保人不同意以撥匯方式發還者，請具保人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印章（或以簽名代之）、國庫存款收款書保證金繳納收據聯(第一聯)（遺失本聯者，得以切結代之），至本署辦理具領手續。

（三）具保人死亡者，其法定繼承人同意依撥匯方式發還者，全體繼承人應填具發還刑事保證金、利息撥匯

本人帳戶同意書，連同帳戶存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具保人之死亡證明書或除戶戶籍謄本及全體繼承人現在之身分證明文件、繼承系統表或其他足資證明之文件，以雙掛號方式寄送本署，並於信封封面註明案號及原機關。

（四）具保人委任他人代領刑事保證金、利息者，代理人應提出經公（認）證之委託書、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印章（或以簽名代之）及國庫存款收款書刑事保證金繳納收據聯（第一聯）。委任人在國外、大陸地區、香港或澳門者，應提出三個月內經依下列方式辦理驗證之委任書或授權書：一、在國外者，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二、在大陸地區者，經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四條第一項所定機構或依第二項規定受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三、在香港或澳門者，經行政院於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之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代領金額在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且代理人為具保人之配偶或成年直系親屬者，委託書得免經公（認）證。但應提出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或其他足以證明上述配偶或親屬關係文件，以供審核。

三、 自公告之日起已滿 2 年，無人聲請發還者，刑事保證金及利息歸屬國庫。

四、 本案承辦人：　莊股書記官，電話：(08)7535211 轉 5718。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公告招領清冊					
案號	受刑人	具保人	保證金	刑保號碼	備註
89 年度執字第 268、899 號	郭明光	江威逢	30000	85/07/16 刑 00018492 號	85 年度偵字第 4730 號
86 年度執字第 1108 號	許明威	蘇清敏	20000	85/07/16 刑 00018499 號	85 年度偵字第 4689 號
92 年度執字第 1694 號	黃金鑒	施逸文	20000	91/11/14 刑 0027115 號	91 年度毒偵字第 1467 號
92 年度執字第 1849 號	林秀玉	邱秋燕	50000	92/01/29 刑 00027287 號	92 年度偵字第 843 號
92 年度罰執字第 91 號	潘旭珊	朱國棟	20000	92/02/10 刑 00027299 號	92 年度偵字第 962 號
92 年度罰執字第 91 號	袁蔡亂	朱國棟	20000	92/02/10 刑 00027300 號	92 年度偵字第 962 號
93 年執字第 463 號	柯良燕（改姓吳良燕）	柯婷婷	15000	92/09/23 刑 00027807 號	92 年度毒偵字第 1550 號